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0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09年03月30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期自200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
基金前端交易代码	519995
基金后端交易代码	5199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04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071,317,834.87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受益于城市化、工业化和老龄化各个中国趋势点的持续增长的上市公司股票主动投资，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本基金选择投资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价值股和成长股，股票选择是基于中国趋势点分析、品质分析和持续增长分析等方面的深入分析论证。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在充分研判中国经济增长趋势、中国趋势点和资本市场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深入分析研究受益于中国趋势点的持续增长的上市公司证券，以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投资组合的长期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A股指数×7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永刚
	联系电话	021-61009999
	电子邮箱	zhouyg@cx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66	95528
传真	021-61009800	021-6360254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xfund.com.cn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78,223,143.73	664,010,805.41	60,183,424.68
本期利润	-9,654,963,088.53	1,252,129,705.86	104,366,713.4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330	0.2591	0.21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8.68%	151.23%	39.1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32	0.4263	0.21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80,723,710.47	16,394,987,074.19	192,819,338.9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4805	1.2411	1.329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4.47%	249.65%	39.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6年4月30日，2006年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28%	2.25%	-15.83%	2.14%	1.55%	0.11%
过去六个月	-26.12%	2.18%	-26.81%	2.21%	0.69%	-0.03%
过去一年	-58.68%	2.47%	-58.63%	2.37%	-0.05%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44.47%	2.15%	22.18%	1.98%	22.29%	0.17%

至今 (2006年04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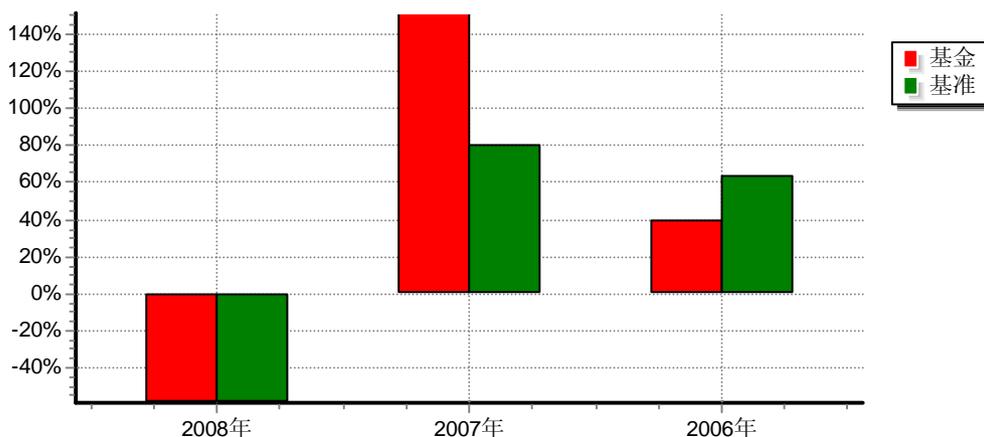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06年4月30日至2008年12月31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至本报告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中关于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和投资限制的有关规定：股票类资产占资金资产总净值比例为60-95%，债券类资产占资金资产总净值比例为0-35%，货币市场工具占资金资产总净值比例为5-15%。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6年4月30日，2006年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08年	0.330	265,238,810.31	155,825,810.04	421,064,620.35	
2007年	1.100	110,773,422.58	38,654,333.19	149,427,755.77	
2006年	0.600	7,802,042.03	1,050,651.28	8,852,693.31	
合计	2.030	383,814,274.92	195,530,794.51	579,345,069.4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63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6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货币、长信银利精选股票、长信金利趋势股票、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长信双利优选混合和长信利丰债券。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许万国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8年06月02日	—	17年	许万国先生，金融学证券投资管理专业硕士。曾任蔚深证券研究部研究员、深圳市恒宝鼎投资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负责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策略研究员、蓝筹成长基金经理助理。先后从事上市公司行业研究、策略研究、投资管理等工作。2007年9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先任基金经理助理，自2008年6月2日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陆文俊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6年07月06日	2008年06月12日	9年	陆文俊先生，学士，曾任深圳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行政主管及营业部客户经理、上海华创创投管理事务所合伙人、富国基金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员、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及资产管理部副经理。2005年11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总部，任研究员一职。2006年7月6日至2008年6月12日期间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本基金成立之日，增聘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本公司对外公告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各基金之间不存在投资风格相类似的投资组合；公司没有管理的投资风格相似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表现差异超过5%之情形。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4805 元，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8.68%，成立以来的累计份额净值为 1.5720 元，本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58.63%，基金波动率为 2.47%。

尽管对国内外的宏观经济环境有所预期，对上一个牛市造成的估值也有比较充分的认识，但由于对大小非在市场下跌到 3000 点以后，已经有很多公司凸显其长期价值的背景下，还能给市场带来“腰斩”的冲击认识不足。其根源在于基于“交易行为只影响标的物价格不影响其内在价值”的判断，虽然从理论上这个判断成立，但忽视了弱市环境中这种“交易”行为对市场带来的巨大冲击，而且上述判断在长期内成立，在短期内其效果未必就如数学上的“一一对应”那么精确。所以，尽管在去年下半年改变了上半年持仓过重、结构偏离比较严重的状况，严格遵循“价值投资、均衡配置”的指导思想对组合做了较大调整，但下半年的效果仍然不佳。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二战以来建立起来的全球经济运行模式，在经历了其产生、发展、壮大的过程之后，在新世纪发展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这种模式尽管有其先天性的不合理性——发达经济体利用金融规则制定者的地位盘剥落后经济体，但我们也要看到，这种模式在推动世界经济一体化，加速落后经济体的工业化进程等方面起到了无可替代的作用。伴随世界其他国家的崛起，特别是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的崛起等，对维系过去世界经济体运转的内在机制提出了前所未有的挑战，这种挑战的本质在于在这些国家经过了资本的原始积累以后，要想依靠传统的工业化模式实现自身的工业化，只能在客观上更加扭曲本来就不合理的国际经济制度安排。目前源于美国的次贷危机所导致的全球金融经济危机，实际上就是上述模式遭遇了巨大挑战的结果。在这种大的背景下，2008 年中国宏观经济变化剧烈，为了应对上述变化，国家所出台的相关经济政策，表面上看似相互矛盾，比如由年初的防过热转变为下半年防急速下滑，由上半年防止全面通胀预期转变为下半年的防范通缩等，但根本原因在于，世界经济一体化程度日益充分的背景下，国家的内部经济已经与外部经济高度融合，而经济政策对外部经济的变化在本质上只能是跟随性的。加上 2008 年国内发生了一系列特大的不利事件，如年初全国范围的特大雪灾、5 月 12 日的四川汶川 8 级大地震等给 2008 年的中国经济带来了极大挑战。

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剧烈动荡的大背景、2005——2007 年百年不遇超级大牛市造成估值对基本面的严重偏离、洪水猛兽般的大小非减持的推波助澜等多因素耦合的结果，使沪深 300 从 5600 点直接跌到 1600 左右整体幅度达到 70%。

展望 2009 年，世界经济模式的修复工作，刚刚开始。新的模式的建立需要大量的探索和实践加上不同经济体的讨价还价。未来经济趋势性向好的标志还没有出现。但我们相信，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应该有充分的智慧和手段克服目前的困难。对于中国来说，得益于改革开放 30 年来奠定的强大国力，加上前期在金融国际化方面审慎的态度，使我国金融体系比较幸运的没受到大的冲击。所有这一切，为中国经济结构的调整和深化提供了难得的机会。

目前的市场所反映出来的估值水平，是金融危机大背景下的定价标准。从长期看，很多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是明显的，但这种潜在价值的提升依赖于未来经济的走好和恶性预期的消失。综合看，2009 年市场走箱体震荡的可能性比较大。对投资者的考验在于：识别公司长期价值前提下的波段操作，这是比纯粹的价值投资更大的挑战。基于上述认



识，2009年的投资过程中将加大操作的力度。行业判断上，长期坚持“内需导向、消费为纲”，短期不能忽视作为制造业大国的中国，周期性行业占比过高的现实，在周期性行业的风格轮动上下工夫。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9月12日发布的[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订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成立了估值工作小组，小组成员由投资管理部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监、研究发展部总监、交易管理部总监、金融工程部总监、基金事务部总监以及基金事务部至少一名业务骨干共同组成。相关参与人员都具有丰富的证券行业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估值决策，如果基金经理认为某证券有更好的证券估值方法，可以申请公司估值工作小组对某证券进行专项评估。估值决策由与会估值工作小组成员1/2以上多数票通过。对于估值政策，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充分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审计本基金的会计师事务所认可公司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当性。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报告期内，未签订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因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净亏损，故不分配本报告期利润。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本报告期对2007年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进行了分配，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330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与《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托管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在对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我行遵循笃守诚信、勤



勉尽责、严格自律、追求卓越的工作精神，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08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净值计算、利润分配、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经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复核，由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本基金2008年度财务报告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KPMG-B(2009)AR No. 0115。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2008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200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75,189,480.72	1,395,007,345.91
结算备付金	1,250,540.91	10,889,468.99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4,142,138.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1,175,918.49	15,165,967,640.41
其中：股票投资	4,827,188,598.19	15,155,628,440.41
债券投资	773,987,320.30	10,339,2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4,710,026.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8,242,641.64	692,322.6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39,280.96	13,887,868.29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296,597,862.72	16,595,296,81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2008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200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65,099,346.03
应付赎回款	3,483,481.65	106,433,101.29
应付管理人报酬	8,654,987.63	19,841,106.36
应付托管费	1,442,497.96	3,306,851.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528,349.83	4,588,085.9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764,835.18	1,041,247.02
负债合计	15,874,152.25	200,309,737.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390,334,250.12	5,447,522,721.41
未分配利润	890,389,460.35	10,947,464,352.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80,723,710.47	16,394,987,07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96,597,862.72	16,595,296,811.91

注：报告截止日200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4805元，基金份额总额13,071,317,834.8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 年12月31日
一、收入	-9,423,194,535.10	1,433,522,590.54
1. 利息收入	36,458,132.03	14,354,391.3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732,960.39	11,165,060.42
债券利息收入	19,725,171.64	3,105,213.3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84,117.54
2. 投资收益	-4,187,311,913.95	825,814,382.3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270,976,341.01	823,898,258.77
债券投资收益	17,173,584.66	-1,617,758.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2,012,566.33	—
股利收益	64,478,276.07	3,533,882.26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76,739,944.80	588,118,900.45
4. 其他收入	4,399,191.62	5,234,916.35
二、费用	-231,768,553.43	-181,392,884.68
1. 管理人报酬	-158,103,416.65	-86,497,282.07
2. 托管费	-26,350,569.42	-14,416,213.72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46,936,482.38	-78,774,474.81
5. 利息支出	—	-1,327,838.7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1,327,838.78
6. 其他费用	-378,084.98	-377,075.30
三、利润总额	-9,654,963,088.53	1,252,129,705.86
四、净利润	-9,654,963,088.53	1,252,129,705.8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5,447,522,721.41	10,947,464,352.78	16,394,987,074.1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9,654,963,088.53	-9,654,963,088.5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57,188,471.29	18,952,816.45	-38,235,654.8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329,283,177.83	2,108,892,356.92	3,438,175,534.75

2. 基金赎回款	-1,386,471,649.12	-2,089,939,540.47	-3,476,411,189.5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421,064,620.35	-421,064,620.3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5,390,334,250.12	890,389,460.35	6,280,723,710.47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145,081,114.90	47,738,224.01	192,819,338.9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1,252,129,705.86	1,252,129,705.8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5,302,441,606.51	9,797,024,178.68	15,099,465,785.1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772,309,123.94	12,515,085,758.49	19,287,394,882.43
2. 基金赎回款	-1,469,867,517.43	-2,718,061,579.81	-4,187,929,097.2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149,427,755.77	-149,427,755.7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447,522,721.41	10,947,464,352.78	16,394,987,074.19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5] 168 号文）批准，由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4 月 30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613,254,516.2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为：股票资产 60%–95%；债券资产 0%–35%；货币市场工具 5%–15%。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 A 股指数×7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30%。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7 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年度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相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如财务报表附注7.4.2所列示的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7.4.4.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年度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4.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08年9月12日公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及《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与本基金托管行协商一致后,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对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承德钒钛(600357)、长江电力(600900)和盐湖钾肥(000792)的估值方法进行了如下变更:

自2008年9月16日起,承德钒钛(600357)、长江电力(600900)和盐湖钾肥(000792)的估值方法由按停牌前最后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改为以指数收益法估值,采用上述方法估值后,以2008年9月12日的基金净值为参照标准,该估值方法的变更对本基金变更当日净值的影响为-2.12%;

承德钒钛(600357)于2008年12月30日复牌,自2008年12月30日起,因该股当日的交易体现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交易价格已公允地反映了该股票的价值与当日市场的供求关系,本基金管理人与托管行一致决定对该股恢复按最近交易市价法进行估值,因此上述估值方法的变更不影响本报告期的当期损益。

长江电力(600900)至2008年12月31日尚未复牌,因此仍采用指数收益法估值。该方式与最近交易市价法估值的差异情况如下表:

证券名称	2008年12月31	2008年12月31	数量(股)	估值方法变更对	估值方法变更
------	------------	------------	-------	---------	--------

	日最近交易市价法估值单价 (人民币元)	日指数收益法估值单价 (人民币元)		当期损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长江电力	14.35	7.35	19,999,950.00	-139,999,650.00	-2.23%

注：长江电力2008年12月31日最近交易市价法估值单价为除权后单价。

盐湖钾肥（000792）于2008年12月26日复牌，至2008年12月31日，因该股仍处于连续跌停而无法表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因此仍采用指数收益法估值。该方式与交易市价法估值的差异情况如下表：

证券名称	2008年12月31日交易市价法估值单价 (人民币元)	2008年12月31日指数收益法估值单价 (人民币元)	数量 (股)	估值方法变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估值方法变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盐湖钾肥	57.03	56.78	999,887.00	-249,971.75	-0.00%

自2009年1月8日起，因该股当日的交易体现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交易价格已公允地反映了该股票的价值与当日市场的供求关系，本基金管理人与托管行一致决定对该股恢复按最近交易市价法进行估值。

7.4.4.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年度未发生过重大会计差错。

7.4.5 税项

根据财税字[1998]55号文、[2001]61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5]11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7]84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投资收益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

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4)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暂减按50%计算个人所得税。

(5) 自2005年1月24日起，基金买卖A股、B股股权所书立的股权转让书据按照0.1%的税率征收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07年5月30日起，该税率上调至0.3%。自2008年4月24日起，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0.3%降至0.1%。自2008年9月19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改为单边征收，即仅对卖出A股、B股和股权按0.1%的税率征收，对受让方不再征税。

(6) 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7.4.6 关联方关系

与基金存在重大利益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名称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海欣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海欣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7.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变化。

7.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71,324.06	0.03%	9,204,885,382.42	45.79%

7.4.7.1.2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佣金余额	占应付佣金余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3,885.68	0.03%	3,885.68	0.2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佣金余额	占应付佣金余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7,547,960.51	46.35%	—	—

股票交易佣金计提标准如下：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佣金=买(卖)成交金额×1‰-清算库中买(卖)经手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按股票成交金额的十万分之三收取)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佣金=买(卖)成交金额×1‰-买(卖)经手费-买(卖)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按股票成交金额的十万分之三收取)

上述交易佣金比率均在合理商业条款范围内收取，并符合行业标准。

根据《证券交易席位及证券综合服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交易专用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和债券交易的同时，还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158,103,416.65	86,497,282.07
其中：当期已支付	149,448,429.02	66,656,175.71
期末未支付	8,654,987.63	19,841,106.3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确认，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年12 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托管费	26,350,569.42	14,416,213.72
其中：当期已支付	24,908,071.46	11,109,362.65
期末未支付	1,442,497.96	3,306,851.0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确认，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7.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7.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年 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4,251,020.72	10,000,450.00
期间认购总份额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14,000,000.00	—
期间由于拆分增加的份额	—	14,250,570.7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251,020.72	24,251,020.7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8%	0.18%

注：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7.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它关联方在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投资过本基金。

7.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01月0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期末 存款余额	当期 存款利息收入	期末 存款余额	当期 存款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5,189,480.72	16,619,288.34	1,395,007,345.91	10,947,026.51

注：本基金通过“浦发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于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1,250,540.91元（2007年：人民币10,889,468.99元）。

7.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年度与上一会计年度，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上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7.4.8 利润分配情况

7.4.8.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10 份基 金份 额分 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	再投资形式 发放	利润分配 合计
1	2008-12-25	2008-12-25	0.330	265,238,810.31	155,825,810.04	421,064,620.35

7.4.9 期末（200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2008年12月31日，本基金不持有因认购首发或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600900	长江电力	2008-05-08	重大资产重组	7.35	尚未确定	尚未确定	19,999,950.00	397,310,353.67	146,999,632.50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不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827,188,598.19	76.66
	其中：股票	4,827,188,598.19	76.66
2	固定收益投资	773,987,320.30	12.29
	其中：债券	773,987,320.30	12.2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76,440,021.63	10.74
6	其他资产	18,981,922.60	0.30
7	合计	6,296,597,862.72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9,479,439.88	0.47
B	采掘业	706,310,652.15	11.25
C	制造业	1,434,452,519.68	22.84
C0	食品、饮料	297,958,999.11	4.74
C1	纺织、服装、皮毛	14,204,526.50	0.23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67,581,175.98	2.67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60,813,073.57	2.56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132,123,013.63	2.10
C7	机械、设备、仪表	478,226,214.78	7.61
C8	医药、生物制品	175,011,168.86	2.79
C99	其他制造业	8,534,347.25	0.14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8,730,278.50	2.69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7,739,342.36	0.44
G	信息技术业	371,235,395.21	5.9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41,329,105.85	7.03
I	金融、保险业	1,355,898,147.46	21.59
J	房地产业	43,764,904.53	0.70
K	社会服务业	139,966,239.29	2.23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66,861,096.22	1.06
M	综合类	41,421,477.06	0.66
	合计	4,827,188,598.19	76.8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75,007,545	305,280,708.15	4.86
2	601398	工商银行	80,092,397	283,527,085.38	4.51
3	600036	招商银行	23,315,502	283,516,504.32	4.51
4	600030	中信证券	12,999,869	233,607,645.93	3.72
5	601088	中国神华	12,000,495	210,488,682.30	3.35
6	600015	华夏银行	25,593,570	186,065,253.90	2.96
7	600583	海油工程	11,599,498	176,660,354.54	2.81
8	600963	岳阳纸业	33,583,402	167,581,175.98	2.67
9	000759	武汉中百	16,313,404	153,345,997.60	2.44
10	600028	中国石化	21,819,852	153,175,361.04	2.4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28	中国石化	512,034,017.53	3.12
2	600963	岳阳纸业	468,268,864.90	2.86
3	601398	工商银行	434,275,579.66	2.65
4	600030	中信证券	333,960,257.06	2.04
5	600036	招商银行	333,921,449.24	2.04
6	601318	中国平安	251,922,584.48	1.54
7	000951	中国重汽	248,058,968.69	1.51
8	600583	海油工程	236,143,177.74	1.44
9	000667	名流置业	227,139,857.88	1.39
10	600519	贵州茅台	213,867,304.86	1.30
11	000898	鞍钢股份	178,768,182.74	1.09
12	000839	中信国安	175,381,152.65	1.07
13	000069	华侨城A	170,577,842.60	1.04
14	000912	泸天化	159,804,155.15	0.97
15	600677	航天通信	159,045,211.69	0.97
16	000002	万科A	158,586,128.47	0.97
17	600835	上海机电	154,477,563.73	0.94
18	600016	民生银行	135,488,770.15	0.83
19	601088	中国神华	132,947,493.67	0.81
20	000960	锡业股份	104,658,750.49	0.64

注：本项“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其它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50	中国联通	597,665,087.80	3.65
2	000002	万科A	527,266,804.08	3.22
3	600029	南方航空	417,330,640.76	2.55
4	600104	上海汽车	296,299,308.19	1.81
5	000960	锡业股份	282,166,403.61	1.72
6	601111	中国国航	262,498,101.75	1.60
7	600808	马钢股份	220,619,076.79	1.35
8	600655	豫园商城	191,671,869.16	1.17
9	600153	建发股份	182,291,588.18	1.11
10	000060	中金岭南	179,256,662.16	1.09

11	600028	中国石化	165,497,516.03	1.01
12	000667	名流置业	155,935,661.09	0.95
13	600830	香溢融通	155,871,717.65	0.95
14	600677	航天通信	154,031,444.18	0.94
15	000927	一汽夏利	147,038,849.43	0.90
16	600383	金地集团	146,434,121.49	0.89
17	000839	中信国安	144,695,739.35	0.88
18	000707	双环科技	142,432,290.27	0.87
19	600048	保利地产	135,116,489.62	0.82
20	601919	中国远洋	134,942,622.69	0.82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8,349,889,109.7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9,096,971,153.79

注：本项“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9,298,180.80	0.63
2	央行票据	717,360,000.00	11.42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7,329,139.50	0.2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773,987,320.30	12.3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701026	07央行票据26	7,000,000	717,360,000.00	11.42
2	010112	21国债(12)	300,440	31,191,680.80	0.50
3	126016	08宝钢债	106,800	9,124,992.00	0.15
4	126011	08石化债	64,450	5,681,267.50	0.09

5	009908	99国债(8)	50,000	5,082,500.00	0.08
---	--------	---------	--------	--------------	------

8.7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没有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9.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9.3 其他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242,641.64
5	应收申购款	239,280.9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8,981,922.60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 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694467	18822.08	95,420,620.20	0.73%	12,975,897,214.60	99.2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636,310.62	0.03%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04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	613,254,516.24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209,995,676.3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223,451,974.8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362,129,816.3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071,317,834.8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经公司2008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同意叶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经2008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叶焯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3月20日发布公告，叶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报备；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841号《关于核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蒋学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7月1日发布公告，蒋学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报告期内，经公司2008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蒋学杰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9月17日发布公告，蒋学杰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备案；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6月2日发布公告，聘任许万国先生担任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6月12日发布公告，同意陆文俊先生辞去长信金利

2、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没有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应支付给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报酬为人民币125,000.00元，该审计机构为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3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11.7 本期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国国际金融	1	4,555,942,369.80	26.53%	3,872,532.41	26.91%
银河证券	1	3,455,056,055.23	20.12%	2,936,773.20	20.41%
国泰君安	1	3,001,369,039.23	17.48%	2,438,645.76	16.95%
中信证券	1	2,566,573,154.75	14.95%	2,085,362.81	14.49%
东方证券	1	1,824,712,119.18	10.63%	1,550,997.71	10.78%
宏源证券	1	648,469,479.32	3.78%	551,196.37	3.83%
招商证券	1	637,885,106.66	3.71%	542,200.83	3.77%
德邦证券	1	470,510,556.23	2.74%	399,929.14	2.78%
西藏证券	1	7,633,765.13	0.04%	6,488.64	0.05%
长江证券	1	4,571,324.06	0.03%	3,885.68	0.03%

中信建投	1	—	—	—	—
国元证券	1	—	—	—	—
联合证券	1	—	—	—	—
合计	13	17,172,722,969.59	100%	14,388,012.55	100%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债券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证券	1	37,684,202.40	78.74 %	—	—
银河证券	1	10,173,617.00	21.26%	—	—
长江证券	1	—	—	—	—
德邦证券	1	—	—	—	—
东方证券	1	—	—	—	—
中信证券	1	—	—	—	—
中国国际金融	1	—	—	—	—
国泰君安	1	—	—	—	—
宏源证券	1	—	—	—	—
西藏证券	1	—	—	—	—
中信建投	1	—	—	—	—
国元证券	1	—	—	—	—
联合证券	1	—	—	—	—
合计	13	47,857,819.40	100%	—	—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债券回购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1	—	—	—	—
德邦证券	1	—	—	—	—
东方证券	1	—	—	—	—
国泰君安	1	—	—	—	—
宏源证券	1	—	—	—	—
西藏证券	1	—	—	—	—
银河证券	1	—	—	—	—
招商证券	1	—	—	—	—
中国国际金融	1	—	—	—	—
中信证券	1	—	—	—	—
中信建投	1	—	—	—	—

国元证券	1	—	—	—	—
联合证券	1	—	—	—	—
合计	13	—	—	—	—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权证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银河证券	1	6,483,867.33	57.68%	—	—
宏源证券	1	2,601,793.60	23.15%	—	—
中国国际金融	1	2,154,996.78	19.17%	—	—
长江证券	1	—	—	—	—
德邦证券	1	—	—	—	—
中信证券	1	—	—	—	—
招商证券	1	—	—	—	—
西藏证券	1	—	—	—	—
东方证券	1	—	—	—	—
国泰君安	1	—	—	—	—
中信建投	1	—	—	—	—
国元证券	1	—	—	—	—
联合证券	1	—	—	—	—
合计	13	11,240,657.71	100%	—	—

注：1、本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了 8 个交易单元，分别为中信证券、德邦证券、招商证券、中信建投、宏源证券、国元证券、西藏证券、联合证券各一个交易单元，截止 2008 年年底本基金共有 13 个交易单元：中信证券、德邦证券、招商证券、中信建投、宏源证券、国元证券、西藏证券、长江证券、东方证券、中金公司、银河证券联合证券和国泰君安。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1998>29号）和《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选择标准：

- a、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
- b、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
- c、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
- d、券商协作表现评价。

（2）选择程序：



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服务评价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